

制度瑕疵引人犯罪

工程保險詐欺專案清查新聞稿

基於國家重大公益專案清查，臺南地檢署分析獲得的情資顯示，近年來政府發包公共工程中，有相當高比例的得標營造廠與保險公司配合，由保險公司開立不實的保險費收據，由得標的營造商向政府機關詐領工程保險款情事。南檢檢肅黑金專組從民國 101 年 5 月起開啟接連數月的專案清查，以來回循環調查的方式，從單一工程追查承保的保險公司，再從保險公司調閱或搜索扣得相關公共工程投保資料，再按圖索驥追查得標的營造廠，由本署指派檢肅黑金專組檢察官蘇聰榮指揮檢察事務官、調查局臺南市調查處及臺南市警局人員，自 3 個月專案清查期間所獲得之資料查證，共執行 10 波搜索，傳喚約 50 人次，抽查本署有管轄權之公共工程案件共 19 件，僅大台南地區之重大公共工程，至今已有 6 家知名保險公司、9 家營造廠、19 人涉嫌偽造文書等犯罪，且經查證結果，多數保險公司坦承有開立不實保險費收據以供營造業者向政府機關詐領工程保險費的事實，經抽查出具不實保費收據之 6、7 家保險公司，都是國內頗具規模之產物保險公司，抽查涉案溢領（詐領）政府機關工程款的營造公司約有 10 家，遭溢領工程款之工程有 14 件工程，抽查之 19 件工程之總工程費用為 119 億 112 萬 9614 元，政府機關因不實保單遭溢領之金額約為 2646 萬 8055 元，若依此比例依民國 100 年度政府總公共工程預算約 5000 億元推估，政府每年遭溢領之保費金額可能達 11 億多元。

檢察官調查發現機關編列的保險費大多高估，保險公司實際收取之保險費僅約政府機關編列保險費預算之 5-7 成。由於工程合約大都約定營造廠支付之保險費（例如 50 萬元）若低於政府機關編列之保險費（例如 70 萬元），營造業者僅可請求實際支付之保險費（50 萬元），然營造業者事實上可以檢附保險費收據請領機關編列之保險費（70 萬元），故營造業者才會與保險公司共謀，談妥由保險公司出具不實保險費數額之收據，以供營造業者向政府機關請領機關編列之保險費（70 萬元）。

檢察官僅針對臺南地檢署有管轄權之重大公共工程完成階段性專案清查(並未抽查無管轄權之他轄公共工程)，抽查後得知，保險公司配合營造廠溢領(詐領)政府機關預算保險費之方式主要有二種方式：第一種是保險公司出具 2 張內容相同，但保險費不同之保單，即第一份保單之營造廠支付之保險費為機關預算之保險費，營造廠持第一份保單向政府機關請款，第二張保單始為營造廠支付保險公司所核算保險費之保單，營造廠按此正常保單支付保險費，此二張保單之差額即為政府機關遭溢領(詐領)之金額(簡稱以 A、B 保單方式詐領保險費)；第二種方式為保險公司僅出具一張保單，該保單記載之應支付之保險費為機關預算之保險費，然此種保單之保險費實際上是超過保險公司應收取之保險費，故保險公司將差額(政府預算保費-實際應收取保費)以巧立退佣名目退還給營造廠。

本專案於調查過程中，涉案之營造業者及保險公司承辦人員大多坦承犯行，然表示上開保險費收據不實之現象，是制度造成之共業，

表示國內多數公共工程均有此一弊端；涉案之營造業者更有提出工程主管機關之解釋函作為無詐欺意圖之辯解者，該主管機關函示略謂：
若營造業者實際支付之保費低於機關編列之保費，機關仍應支付機關編列之保費，即營造廠支付之保費（如 50 萬元）低於政府機關預算之保費（如 70 萬元），政府機關仍應支付預算保費（70 萬元）予營造廠。
 營造廠據此主張並無詐欺之意圖，造成國庫損失，工程主管機關就工程合約範本就有關工程保險費支付之方式，迄今似未改正上開制度之缺陷，導致投標公共工程之營造廠及承辦工程保險之產物保險公司從業人員大量誤蹈法網，且造成國庫損失，辦案人員亦感無奈，或許相關主管機關可以正視此一問題，以避免從業人員因制度缺失而涉及刑責，並可減少政府公共工程之支出。

臺南地檢署襄閱主任檢察官 曾昭愷 101.11.7

迄今清查工程已經涉嫌人員認罪之工程清單如附表

編號	工程名稱	工程金額	契約保險保費	實付保費	差額
1	大內鄉北勢洲橋道路工程	593000000	3096958	1900000	1196958
2	新營生活圈道路系統設計畫—官田鄉南 111 線拓寬工程（0-4K）（第一期）	51768000	979406	450000	529406
3	國立曾文高工普通教室興建工程	93680000	226894	49409	177485

4	國立台南高工動力機械館大樓興建工程	61790000	713127	249595	463532
5	臺南科學工業園區開發工程台南園區土方運送及填築工程	38800000	165063	75000	90063
6	台南科學園區第二期基地西北區第二分區開發工程	534272888	2279061	1200000	1079061
7	台南縣二空新村改建新建統包工程	2392997864	10466522	7546362	2920160
8	屏東縣崇仁新村新建工程	1144162069	3637931	2546692	1091239
9	南科高雄園區第二期標準廠房新建工程	892000000	1957286	1272236	685050
10	代辦高鐵附屬事業大樓地下工程	406870000	1703094	1000000	703094
11	台南市汙水下水道E、F幹管及H區分支管網第四標工程	175919833	680167	408000	272167
12	台中港配水中心送水管(二)	132579645	338431	160000	178431
13	其他清查中工程	2586000000	19600000		